



## 200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本公司200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- ◆ 每10股派现金红利3.3元(含税)，扣税后每10股现金红利2.97元
- ◆ 股权登记日：2010年5月27日
- ◆ 除权除息日：2010年5月28日
- ◆ 现金红利发放日：2010年5月28日

### 一、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0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10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相关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0年4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。

### 二、权益分派方案

公司200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34,059,991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.3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

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2.970000元); 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, 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 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# 三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: 2010 年05 月27 日; 除权除息日为: 2010 年05 月28 日。

### 四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 2010 年05 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,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) 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 五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0 年05 月28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 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公司自行派发: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967	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2	08*****868	杭州华东医药集团有限公司
3	08*****198	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六、本次权益分派不涉及公司股本结构变动

## 七、咨询机构

咨询部门：公司证券办（地址：杭州市莫干山路866号）

联系人：陈波 谢丽红

联系电话：0571—89903300

传真电话：0571—89903300

电子邮箱：hz000963@126.com

## 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关于200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决议及公告。
- 2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本次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0年5月21日